**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2年度施政計畫**

本會主管全國農、林、漁、牧等行政事務，農業是國家發展的根基，維繫著糧食安全供給、安定農村社會及維護生態環境的重責，具有多功能價值，與全民生活與福祉息息相關。

本會以提升農民所得及供給消費者安全的農產品做為施政核心目標，透過增進農民福利體系、健全基礎環境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等三大施政主軸，致力於完善農民福利制度及增進農民福祉；改善農業缺工及培育新農民，完備農業基礎建設，促進農地、農業用水及其他資源合理與循環利用，強化農產品品質及安全；加速產業結構升級，推動智慧農業發展，建構農產品冷鏈體系及落實農產品初級加工，提升農產品附加價值，拓展農產品內外銷，增加農民收益，創造青年從農的有利環境，力求農業、農民、農村之永續發展，與全民共同開創農業新未來。

本會依據行政院112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2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增進農民福利體系

（一）推動農業保險制度，完備農業保險基金運作機制，擴大農業保險涵蓋範圍，精進保單內容，提升保險覆蓋率，保障農民收益。

（二）推動農民退休儲金，建構雙層式老年農民經濟安全保障制度，提升農民退休生活保障水準。

（三）精進農民健康保險，持續落實人地脫鉤，保障實際耕作者參加農保權益。

（四）精進農民職業災害保險，逐步強化納保，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五）增進農民福祉，發放農漁民子女助學金、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等，推動農漁村綠色照顧，照顧農民生活，保障農民晚年經濟安全，以及強化天然災害救助體系，提高風險管理能力。

（六）推動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增進農業信用保證功能，支應農漁民及農業創新所需資金。健全農漁會信用部經營體質，強化監控功能。辦理農機補助，增進農耕作業效率，促進農業生產機械化與自動化。

二、健全農業基礎環境

（一）持續推動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作業，強化盤查資料之蒐集彙整及更新，並運用盤查結果進行農業生產環境區位分析、國土利用規劃及農產業輔導等農地利用與管理策略研擬之參考。配合國土計畫法劃定農業發展地區，推動農地利用綜合規劃，引導農業施政資源投入，並確保農地總量及品質；推動農業綠能，達成農電共享雙贏。

（二）鼓勵農地辦理轉作或生產環境維護，推動稻作制度轉型及產業升級，並加強引水蓄水設施及大區輪作制度，以因應氣候變遷之調適；針對非都市土地之特定農業區、一般農業區內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使用者，提供農業環境基本給付，維護農業生產與環境社會之多功能價值。

（三）整合農業訓練資源輔導青年農民，並建立系統性農事培育課程及實習場域，提升農業職場人力水準；推動農業經營準備金，協助青年農民穩定初期農業經營；培育專業農務人員，辦理農業人力團，充裕農業勞動力供給；輔導推動農事服務，辦理機械代耕團，減省勞動力需求；運用農業人力資源平臺，強化農業勞動力與農機之媒合調派；補充外國人力來臺協助農務，運用多元人力改善農業缺工。

（四）落實農田水利法，執行農田水利公權力，強化灌溉管理組織，加強農田水利建設，適地適作擴大灌溉服務，提升用水效率，水庫、埤塘清淤及整建，服務更多農地及農民；推動農業水域太陽光電系統、小（微）水力發電設施，提升農田水利設施附加價值，發揮農田水利事業生產、生態、生活之三生功能。

（五）規劃及穩健推動清除豬瘟（CSF），持續防堵非洲豬瘟跨境傳播，維持口蹄疫非疫區，強化動植物防疫檢疫與檢驗效能，落實疫情預警機制，提升有害生物監測與診斷鑑定技術；輔導及推動屠宰場肉品衛生安全管制系統（HACCP）驗證，完善畜禽屠宰衛生檢查制度。

（六）提升動物保護，強化飼主責任及特定寵物源頭管理措施；精進遊蕩犬管理策略，保障民眾生活安全；轉型升級動物收容管理及多元推廣認養；結合民間資源，發展動物保護領域非政府組織營運能力。

（七）落實農業科技研發成果商品化及產業化，鼓勵研發創新，優化農產品採後保鮮及冷鏈關鍵技術，輔導開發國產特色農產品，建構驗證場域整合農林漁牧科研成果，加速技術擴散；發展循環農業，提升農業資源利用效率，加強科研人才培育，並整備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因應氣候變遷及動物疫病防控之基礎設施及研究場域。

（八）推動氣候變遷調適及淨零排放措施，因應全球減碳趨勢，鏈結政策資源，引導產業朝淨零永續發展，建構農業淨零示範場域，激發農業淨零碳匯具體效益。

（九）友善漁業生產及勞動環境、營造漁港安全作業環境，整建養殖漁業生產區軟硬體，提升防災能力；建構冷鏈物流系統，提升漁產品安全及價值。

（十）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及大規模崩塌防減災工作，加速山坡地農路改善及促進農塘活化，以保育水土資源、涵養水源、減免災害及促進土地合理利用，確保農業永續經營環境。

（十一）辦理上游國有林集水區整體治理，加強治理工程生態保育措施。健全林地管理，強化森林保護及人員訓練，輔導林地合理使用，建立公私協力保安林管理機制。深化里山倡議，完善自然保護區域經營管理，落實瀕危物種保育行動，加強外來入侵種管理，維護生物多樣性，於永續經營基礎推動原住民族狩獵自主管理，促進人與野生動物和諧，推動生態服務給付，串聯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擴大及強化國公有林造林綠覆面積，提升森林碳匯效益。

（十二）落實農業源頭管理，監測田間農作物農藥殘留與重金屬等污染，提升農糧產品安全品質。推動肥料登記制度，建立合理調配機制，落實合理化施肥，維護農田地力。加強漁畜禽產品用藥監測、強化有害生物綜合管理，鼓勵友善農業，汰除高風險農藥，強化分級管理，制訂配套措施，持續推動植物醫師制度與落實農藥購買實名制，逐步達成化學農藥減半。

三、提升產業競爭力

（一）推廣有機友善、產銷履歷，推動優良農產品認驗證，持續推動國產驗證農產品供應，提升我國農業安全生產等級；鼓勵學校午餐及國軍副食採用產銷履歷與有機食材，提升覆蓋率，擴大需求帶動供給；推動農產品安全管理，健全農場到餐桌優質食材之供應體系；強化國產優質農產品形象，建立系統性食農教育體系，提升消費者對國產農產品之認知、信任及支持。

（二）推動智慧農業，導入或研發自動化及智能化之精準生產，運用智慧科技調整產業結構；建構雲世代數位服務等科技整合體系，帶動農業數位轉型提升產業獲利；利用物聯技術發展健康安全產銷管理體系，養成農業技術服務業，提升農業產銷效能，加速智慧農業成果擴散。

（三）建立農民及消費者有利之農糧產銷結構，精進產銷調節措施，穩定農產品供需；建置農糧作物集團產區，促進結構調整；推行種植登記制度、農情調查及遙測判釋等，完善生產預警制度。

（四）落實山林開放，深化森林育樂場域品質及價值，保存林業文化資源及再發展，推動文化路徑促進經濟繁榮，活化與保存林業文化資源，帶動綠色產業收益；開拓多元林產業，提升木材自給率及非木質產品之開發利用，推動適地林下經濟與森林產物採取及利用，振興山村經濟。

（五）推動責任漁業，深化國際漁業合作及參與國際組織運作，確保漁民作業權益並提升漁業勞動條件；推動養殖漁業振興，以強化基礎建設及落實產業輔導為主軸，調整產業結構；持續推動友善漁法，跨域合作培育本國船員及幹部船員，提升船員福利。

（六）推動畜禽產業現代化，畜禽產業擴大運用精準數據管理，加強推動自動智能省工設施（備），提升生產效率，產業轉型升級，穩定國內毛豬及家禽產銷供應，精進國產豬肉及家禽產品溯源管理，建立市場區隔，加強產品創新加值，建構豬肉及家禽外銷產業鏈，開拓外銷契機。

（七）輔導農產品生產到初級加工一元化，精進採後處理技術及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減少農產品耗損，提升品質與運銷效率；建立全國農產品冷鏈體系，發揮調節供貨功能；鏈結食安、加工技術及場區輔導，提升生產到初級加工技能，協助農民農產品初級加工打樣，優化內外銷市場標的農產品冷鏈保鮮及貯運技術，穩定到貨品質，提升國產特色農產品價值。

（八）加強農產品國際行銷，鞏固深化既有市場並開拓新興市場；發展以海外市場為導向之農業產業經營管理與商品研發，輔導農企業建立多元行銷通路，增加農民收益。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談判，加強多邊及雙邊農業諮商，突破關稅及非關稅貿易障礙，爭取我農產品進入國際市場。推展農業新南向政策，深化農業雙邊合作，強化我國與新南向政策國家經貿及投資，引導產業全球布局，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

（九）整合農村區域資源，加速農村社區產業活化；改善農村基礎建設、活化土地利用，打造農村再生宜居宜業友善環境；優化休閒農業旅遊主題特色與服務量能，行銷四季區域遊程，拓展國內外遊客市場。

**貳、年度重要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 --- | --- | --- | --- |
| 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 農業科技管理及產業化 | 科技發展 | 一、農業科技推動與計畫及成果管理。  二、人才培育與推動。  三、精準農業生技產業風險管理與評估。  四、產業跨域合作研發與產業化培育輔導。 |
| 畜牧業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提升家畜禽育種、生產技術及品質。  二、精進飼料牧草之品質與檢測技術。  三、畜牧污染防治及廢棄資源再利用。  四、畜產生物種原組織細胞之庫存、基因多樣性分析及關鍵生物技術研發。  五、動物福祉提升與生醫用畜禽生產技術及品質改進。  六、建構生醫產業動物替代體系及開發關鍵技術。 |
| 食品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農產食品應用加值、驗證管理技術及產業知識平臺服務。  二、農產素材產研鏈結與產業化服務推動。  三、研發新穎大宗農漁畜產品量產製程技術及加強農業及食品微生物種原庫資源之多樣性與運用，優化農業產業價值鏈；研發農產品驗證相關技術，協助業者自主管理；配合政策及研發需要，動態研析食品產業發展及消費走向需求，並透過知識庫及社群平臺進行資訊服務，提供產官學研策略及行銷參考。 |
| 國際農業合作 | 科技發展 | 一、國際農業科技技術交流與能力建構。  二、因應CPTPP貿易自由化之農業戰略關鍵技術之布建與整合。 |
| 農業政策與農民輔導 | 科技發展 | 一、強化政策分析與決策支援之研究。  二、促進產業經營與行銷策略之研究。  三、拓展農業多元價值之研究。  四、健全農業推廣體系之研究。 |
| 農業電子化 | 科技發展 | 一、推動農業數位協作。  二、農業氣象資訊於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災調適與資訊服務。 |
| 農糧作物生產與環境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優質種原種苗及優勢品種培育。  二、強化產銷鏈結技術。  三、研發省工高效農機。  四、發展有機友善經營及農耕環境永續。  五、農業水資源精準管理科技決策支援體系之建構。 |
| 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動物防疫檢疫及屠宰衛生檢查技術之研發、改進與應用。  二、動物用藥品管理及動物疫苗之開發與應用。  三、植物防疫檢疫技術之研發與應用推廣。  四、農藥管理技術與安全資材之研擬與探討。  五、推動動植物疫病戰情科技研究。  六、食品安全智慧先導防制科研計畫。 |
| 漁業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適地適養友善養殖。  二、水產生物疫病防治檢測。  三、水產品安全及加值技術與產業經濟研究。  四、漁業資源調查評估暨前瞻科技管理研究。  五、漁業資源放流及復育。 |
| 林業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氣候變遷減緩與生態林業。  二、生物多樣性保育與野生物管理。  三、森林生態系多元服務。  四、永續林產業發展。  五、森林經營資源整合與應用。 |
| 跨領域整合型科技研發 | 科技發展 | 一、農產品冷鏈保鮮產銷價值鏈核心技術優化。  二、農業資源循環產業化推動與加值化應用。  三、找回原力－原鄉生態永續新農業核心技術研發與擴散。 |
| 推動智慧農業與數位轉型 | 科技發展 | 一、智慧農業跨域與前瞻技術研發。  二、智慧農業整合應用技術深化與落地普及地方深耕。  三、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農漁產銷與農機創新營運計畫。 |
| 強化氣候變遷調適及淨零排放研發 | 科技發展 | 因應氣候變遷淨零排放與調適之農業部門科學技術及策略推展研究。 |
| 農業管理 | 畜牧廢棄物管理及資源化推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強化畜牧場廢棄物妥善處理之行政管理效能。  二、提升畜牧場自場資源化處理量能與效能。  三、建構區域性資源化處理模式。  四、拓展畜牧廢棄物多元化再利用。 |
| 推動友善動物保護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強化零撲殺政策配套措施  （一）犬貓族群數量控制與成效追蹤評估。  （二）動物收容轉型專業再升級，落實動物福利。  （三）深化飼主源頭控制，確立飼養責任。  二、建構多元專業創新之動保行政體系  （一）動物保護業務執行人力合理化，改善城鄉執法落差。  （二）強化執法與行政效能，發展產業自主管理機制。  （三）善用民間力量，營造動物友善社區。  （四）法規持續檢視並深化動物福利政策智庫之能量與國際鏈結。  三、紮根國人與專業從業人員動物福利知能  （一）強化專業人員之職能教育。  （二）建立動物福利指標，並內化為現場管理操作基準。  （三）多元管道推行普及動物生命教育。 |
| 加強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 | 其他 | 一、辦理市售產品CAS標章標示查核。  二、辦理CAS驗證資訊管理及資料公告。  三、辦理CAS產品教育訓練。 |
| 養豬產業躍升加值發展計畫 | 其他 | 一、推動多元育種策略，建立前瞻性種豬選拔指數，整合人工授精站，優化種原供應體系。  二、加強養豬全方位生產技術與新知培育，提升專業諮詢輔導量能。  三、養豬場生物安全分級輔導，加強契養體系整齊度。  四、強化動物飼料安全，提升飼料品質，建構自配戶自主管理及監督機制。  五、客製化輔導養豬場節水減廢，跨域整合擴大推動資源化再利用。  六、輔導肉品市場設施改善，精進豬肉溯源管理，強化產銷履歷驗證。  七、輔導國產肉品特色品牌發展，優化學校午餐溯源豬肉供需管理。 |
| 因應貿易開放養豬產業全面轉型升級計畫 | 其他 | 一、保障豬農收益穩定產銷。  二、推動政策性豬隻死亡強制保險。  三、策略性拓銷出口臺灣豬。  四、推動屠宰場現代化及肉品冷鏈升級。  五、輔導養豬場現代化轉型升級。  六、加強國內三章一Q豬肉產品之檢驗與查核。  七、鼓勵業者標示並使用國產畜產品。  八、多元整合行銷養豬產業。 |
|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建設計畫 | 公共建設 | 預計112年完成規劃設計；同步辦理公共設施工程（13.12公頃）、污水處理廠工程、聯合管理及服務中心工程、防檢局檢疫設施工程等4項工程規劃設計及賡續發包施工作業。 |
| 辦理優質營農環境專區計畫 | 其他 | 依循國土計畫之農產業空間佈建及發展策略，掌握各縣市大面積且坵塊完整集中之農業生產地區，並以適地適作原則，營造為農地加值利用之安全生產區域，同時做為人、地、水、產業等施政資源整合平臺，兼顧維護優良農地資源與農業永續發展。 |
| 兩岸農業經濟、政策及制度計畫 | 其他 | 針對中國農業之經濟、政策、貿易或法規制度等資訊，蒐集、分析或研究；掌握其現況、未來走勢及其對臺農業有關之政策或措施，並研擬妥適政策建議。 |
| 農業發展 | 加強農田水利建設 | 公共建設 | 一、農田水利設施更新改善，降低輸漏水損失，加強取水功能，增闢調蓄設施。  二、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新闢農地重劃，以符合現代化農業經營需求。  三、推廣管路灌溉及現代化管理設施，以提升農業灌溉用水利用效率及農產品質。  四、提升農業灌溉用水有效利用及水質維護，以提供質優量足灌溉用水。  五、農田水利灌溉管理組織營運狀況改善，以減輕其財務負擔，俾利農田水利事業永續經營。  六、擴大灌溉服務，因地制宜提供多元化灌溉服務。 |
| 平地農路改善（含農地重劃區）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包含農地重劃區內之農路改善、路基整建、路面整修、AC修補、坡面保護改善，及併行水路與相關農水路設施改善等，提升農業生產環境，便利農產品運銷，有助於農業機械化之推廣及農產品品質保鮮。  二、辦理重劃區外平地緊急農路設施改善，包含農地重劃區外農路之路基整建、路面整修、排水改善及附屬安全設施等，強化農村交通運輸系統，促進農村整體發展。 |
| 擴大國家航空影像服務暨農業生態時空資訊多元應用 | 公共建設 | 一、發展農業國土大數據  （一）預計完成彰化縣農地52,486公頃農地土地空間功能分區價值評估所需資料庫及各地景分區資產量化成果。  （二）擴大蒐集跨部會建置之農地利用相關圖資、各農產業單位產業輔導圖資予以彙整分析，藉以掌握農業及農地資源空間分布資訊，輔助農地利用與管理。  （三）建立案例養殖區排水分析模式及淹水潛勢圖層，並對應經濟部水利署第三代10組不同降雨延時之淹水潛勢圖層，進行模擬評估。  二、加值擴充國家航遙測影像服務能量  （一）擴大國土觀測影像服務，以及圖資產製、圖資倉儲設備擴充，提升供圖服務精進能量。  （二）加速影像後製處理速度，以快速提供公務機關無遮蔽原始影像。同時更新1版次之全臺正射鑲嵌影像，並持續更新各版次之1/5000圖幅正射影像。  三、建構國家生物多樣性空間資訊網絡  （一）透過本計畫進行資料管理工具與系統之優化，以快速加入本計畫之生物多樣性開放資料應用平臺。  （二）建置生物多樣性開放資料應用平臺（臺灣生物多樣性網絡），可提供進行套疊，產出生態敏感區圖資，提供生物資訊查詢應用服務。 |
| 精進家畜保險業務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精進豬隻死亡、豬隻運輸死亡及乳牛死亡保險制度。  二、辦理農民保險費補助、核保及理賠核認等工作。  三、辦理各直轄市、縣（市）宣導講習及輔導查核工作。  四、輔導保險人精進保險專業職能，提升服務品質。 |
| 農民福利業務 |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 其他 | 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聯繫等工作。  二、委託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 |
| 社會保險業務 |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 | 其他 | 一、推動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業務，依法定補助比率執行社會保險負擔，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費率精算，建立財務平衡，協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資格審查及申請給付業務執行。  二、建構農民職災基礎資料，辦理農民職業災害衛生安全輔導。  三、健全實際從事農業工作者之職業安全及經濟補償制度。 |
| 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 其他 | 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或補助。  二、推動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給予利息差額補貼。 |
| 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 | 其他 | 一、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動多種農、林、漁、牧專案貸款，支應農民營農所需低利資金，增進農業發展及農漁業者福利。  二、另加強推動農業節能減碳貸款、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與研發創新貸款，促進綠色農業科技發展、扶植青壯年農民及加速農業創新轉型。 |
| 休閒農業加值發展 | 公共建設 | 一、優化休閒農業旅遊特色主題，提升產業人力素質、友善旅遊環境及場域服務量能，促進產業升級及永續。  二、運用在地農漁產、農村文化及節慶活動，創新農業旅遊體驗、餐飲與伴手商品，整合推動四季農業區域主題遊及亮點活動，豐富農遊年曆及農遊地圖。  三、強化多元行銷及虛實通路平臺合作，深耕並拓展國內外遊客市場，推廣臺灣成為農業旅遊目的地意象，活絡產業商機。 |
| 幸福農村在地資源多元發展 | 公共建設 | 一、輔導農會結合農村社區在地資源，輔導農村家政班員及高齡者改善生活品質，建構志工服務網絡，發展農村經濟事業；發展綠色照顧，連結都市及農村，對接長照政策。  二、推動農村青少年食農教育及鄉土教學；結合在地農產品特色、農村社區文化規劃食農教育課程及體驗，鼓勵親子、各級學校參與。  三、設立區域型農業諮詢輔導單一諮詢窗口，整合中央與地方輔導資源。 |
| 活力農民分群分級培育輔導 | 公共建設 | 一、依據產業人才需求，規劃辦理系統性農民專業訓練課程；推動農業職涯探索，縮短學訓用落差；辦理獎勵高中生從農方案、農業公費生培育，提升農業人力質量。  二、持續推動青年農民輔導措施，使青年農民穩健經營，並逐步提升產值及經營規模；建立分群分級培育輔導機制，輔導婦女、新住民、原住民、退休（伍）人員及跨域從農者提供適合之農業職業訓練課程。  三、建置創新育成基地，透過現地實際操作，訓練從農者耕作管理等相關技術，降低從農風險。 |
| 農村農產業人力活化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以農業人力團作為農業勞動力調度體系之操作基礎，穩定輸出勞動力支撐產業缺口；培育專業技術人力進入農業就業，並整合活化農村勞動力參與及流動。  二、輔導成立機械代耕團，針對可機械化與自動化之目標產業導入機具設備，推動農事服務與農機共享，促進產業升級並降低勞動力需求。  三、強化農業外籍移工之需求掌握與人員管理，持續引進補充基礎勞動力；完善外國人來臺農業實習機制，有效協助農場農務工作。 |
| 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 公共建設 | 配合國土計畫之推動，滾動盤點農地資源並以掌握利用現況、態樣及面積，俾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進行轄內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分類規劃作業；強化農地利用與農產業發展、農村活化之鏈結，推動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落實農業三生共榮目標。 |
| 農村人力及教育推廣 | 社會發展 | 一、鼓勵青年回留農村協助農村發展：辦理大專生洄游系列、青年回留農村系列、大專院校農村實踐共創計畫、創新研究協助農村發展等。  二、優化農村再生人才培育：辦理目標導向增能輔導、優化農村發展個人職能、專業加乘增能輔導、創新研究計畫協助農村人力培育等工作。另新增辦理農村社區綠色照顧計畫，推動農村綠飲食、綠療育、綠關懷及綠場域等主軸，以服務農村社區高齡者。  三、農村文化保存與再生典範推廣：辦理文化技藝培育輔導、文化技藝行銷推廣、加強農村社區文化規劃與永續經營之培育及活化再生、農村再生行銷等。  四、推動農村社區體驗加值發展：辦理提升農村體驗遊程服務品質、拓展市場通路推廣優質體驗、開發具有特色及發展潛力之體驗遊程軸線、農村產業升級多元永續發展等。 |
| 農村再生跨域發展 | 社會發展 | 一、營造農村區域發展亮點：辦理產業資源調查規劃、三生環境條件改善、軟體類實施計畫（含僱工購料）、山坡地農村水源資再利用設施、獎勵金等。  二、農村社區產業輔導及推廣：辦理農村企業經營輔導、育成輔導及規劃等工作。  三、里山倡議維護農村地區生產地景：辦理競爭型補助里山願景、輔導及規劃等工作。  四、農村生產環境及生活空間改善：辦理整體產業環境及生活空間改善、農村社區友善環境改善。 |
| 社區農村再生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縣市農村總合發展計畫：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配合地方創生國家戰略方向，整合其他相關施政手段，對農村產生加值發展效果，呈現轄內跨區域農村產業、景觀、生態、旅遊、文化等整合發展，其內容包含分年分期規劃及軟硬體計畫。  二、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轄區農村再生計畫核定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包含社區環境改善、產業活化、文化保存及生態保育等。  三、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補助縣市政府辦理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推動農村再生業務之行政業務與宣導等，及協助擬定培根開課計畫、辦理四階段培根訓練等事務。 |
| 調整漁業產業結構強化管理機制計畫 | 其他 | 一、辦理水產品地產地消活動及食魚教育。  二、透過產銷班整合漁民並推動契約性生產。  三、建構海洋漁獲衛生安全機制，提升漁獲衛生安全。  四、辦理未上市養殖水產品用藥輔導及監測，輔導業者建構以目標市場為導向之產業價值鏈，擴大推動產銷履歷驗證。  五、輔導外銷型水產品符合進口國要求之衛生規範，並發展具內銷潛力之重點養殖產業，提升養殖技術並加強養殖場登錄及管理。  六、輔導我國沿近海等捕撈漁業符合國際規範。 |
| 拓展農產品國際市場 | 其他 | 一、發展農產品多元商品型態外銷，拓展海外通路，加強國際行銷宣傳，爭取國際商機。  二、強化臺灣農產品國際品牌形象，提高國際能見度及競爭力發展外銷型農產業。 |
| 農糧管理 | 花東地區有機農業發展計畫（第3期） | 公共建設 | 一、擴大有機農業與友善耕作，發展花東特色有機農作。  二、建置有機農業促進區，農業生產、加工、儲藏、銷售加值科技化。  三、建立有機農業促進區生產模組化系統。  四、辦理有機研究中心二期工程，強化有機農業典範發展效能。 |
|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實施農業環境基本給付，優先給付非都市土地特定農業區與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且維持農糧作物生產使用者，期落實農地農耕，維護農地資源。  二、獎勵基期年農地轉作種植具進口替代、外銷潛力及地方特色性質之作物，提高國產糧食供應；每年得辦理1次生產環境維護措施，建立合理栽培模式。  三、放寬未具基期年之特定農業區與一般農業區農牧用地種植飼料用玉米（硬質玉米及青割玉米）得申領契作獎勵金，擴大種植農地範圍，提升國產飼料用玉米供應量能。  四、推動基期年農地稻作四選三及水資源競用區大區輪作措施，以二年為週期，引導一個期作稻作轉出，促進稻米供需平衡及節省水庫用水。 |
| 糧政業務計畫－收購國產稻穀 | 其他 | 為掌握國內安全存糧、穩定糧價、確保農民收益，政府每年於第一期作及第二期作辦理公糧收購各一次，以保證價格收購農民稻穀，補充政府安全存糧，確保國家糧食安全。 |
| 全國農產品冷鏈物流體系行動方案 | 公共建設 | 一、農糧產品：輔導農民團體及農企業升級冷鏈設施（備），建立農產品全程冷鏈外銷及長程貯運之示範營運模式1個品項；持續辦理農產品區域物流中心興建工程5處；重要批發市場冷鏈設備升級4處。  二、畜產品：辦理家禽批發市場冷鏈升級建置2件。畜禽屠宰及乳肉蛋品等冷鏈設施（備）升級45件。推動畜禽屠宰場設施（備）升級及肉品衛生安全管制系統10件。畜禽產品運輸車及販售攤溫控設施（備）140件。  三、漁產品：輔導漁民團體、批發魚市場完成升級及建置至少6處製冰、冷凍廠之冷鏈設備。建置區域性加工物流中心2處。 |
| 溯源農產品驗證輔導及安全管理與行銷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費補助、電腦條碼機、資訊服務專員工資補助及環境補貼。  二、設置拍賣專區及推動產銷履歷農產品優先拍賣。  三、辦理銷售通路媒合與行銷推廣、加強量販店、超市等通路整合行銷及行銷展售。  四、辦理產銷履歷農產品藥物殘留檢驗及標示檢查作業。  五、優化資訊登錄及相關管理系統，並辦理操作教育訓練。  六、辦理農產品生產追溯輔導與系統管理。  七、輔導業者取得GGAP、建立示範場域及通路媒合行銷推廣。  八、產銷履歷及生產追溯水產品抽驗監測、系統維運、輔導訓練、通路媒合及推廣等。  九、產銷履歷及生產追溯家畜禽產品輔導及系統管理。 |
| 強化農糧生產資訊整合與應用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以航遙測技術及現地調查輔助農情資訊蒐集。  二、強化農產品生產成本與產地價格調查及引導式調查協作系統建置。  三、蔬果產銷資訊整合與訊息傳遞。 |
| 全面推動農糧產業省工機械化及設備現代化 | 社會發展 | 一、鼓勵農民購置學、研界研發或國外商品化之新型農機，促進國內農機改良與研發，提升農業生產作業效率，減省人工投入。  二、輔導農民購置農耕普遍需要小型農機，提升農機普及率，加速推動農業機械化。  三、輔導農民及產業團體購置聯合收穫機等產業共通適用之大型農機，協助農糧作物搶收等需要。  四、展示國內外各式自動化農機，推廣農民參採利用，加速農業機械化，並活絡國內農機產業發展。  五、辦理農機操作維護訓練，降低農機損耗；舉辦農機示範觀摩會，協助農民調整耕作方式。  六、加速傳遞並透明化機械農事服務資訊，提供農民自主利用，擴增機耕服務平臺雙向溝通、媒合及統計分析等功能。  七、輔導農會新（擴）設或更新乾燥機、低溫暫存筒、稻殼燃燒爐及濕穀集運設備等，協助農民處理收穫之稻穀。 |
| 漁業管理 | 遠洋漁業永續發展－落實責任漁業消除非法漁撈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持續強化監控管制偵察作為。  二、持續推動雙邊與多邊之國際合作與國際組織參與。  三、落實推動漁獲可追溯性。  四、境外僱用船員人權保障及防杜人口販運。  五、國人經營外籍漁船（FOC）管理。  六、船位及漁獲回報監控，和遠洋產業結構調整及行銷輔導。 |
| 漁船保險 | 其他 | 依據「動力漁船所有人保險獎勵辦法」鼓勵未滿100頓知動力漁船（筏）所有人投保漁船保險，提供漁海上作業能獲得基本保障。 |
| 漁政管理 | 其他 | 一、特定、娛樂漁業經營許可及漁船船員證照核（換）發與管理。  二、沿近海漁業巡護及違規作業漁船之協調與處理。  三、漁船與船員海難救護之處理。  四、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  五、漁船航程紀錄器及相關系統維護管控。  六、漁會代購轉交漁船用油儲油設施之輔導改善。  七、推動休閒漁業之發展。  八、沿近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及教育宣導，兩岸漁業交流及漁業糾紛案件處理。 |
| 漁業與人權行動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落實勞動條件。  二、強化生活件與社會保障。  三、強化仲介管理。  四、提升監測管理機制能量。  五、加強權宜船（FOC）管理。  六、建立及深化國際合作。  七、宣導共善夥伴關係。 |
| 漁業發展 | 漁業永續經營基礎建設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建構漁船員安全及友善環境設施：設置及維運岸上衛浴、休閒等船上生活欠缺之輔助機能設施。  二、辦理各縣市刺網網具標示及建立回收獎勵機制推動工作。  三、辦理澎湖縣海洋產業計畫。  四、辦理基本及公共設施改善、清淤工程、規劃調查等，共計19港次。  五、建構漁業產銷通路衛生體改善魚市場交易環境，如汙廢水及排水設施或防曬等問題、魚貨直銷中心、多功能漁民活動中心等4處。  六、建構漁船員安全及友善環境設施澎湖縣海洋產業計畫。 |
| 漁業公務船汰建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新建漁業巡護船及漁業訓練船專案管理（含監造）委託技術服務之船體成型、船舶下水及交船審查服務作業。  二、新建漁業巡護船及漁業訓練船等2艘漁業公務船舶船體成型、船舶下水及交船作業。 |
| 前鎮漁港建設專案計畫 | 公共建設 | 辦理多功能水產運銷中心、多功能船員服務中心、漁業作 業碼頭改善、下水道建設、景觀及環境綠美化等工程。 |
| 養殖漁業振興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完善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及道路等基礎建設，改善養殖生產環境，增設統籌供水設施，提供產業穩定發展所需，提高漁民生產成效。  二、整合產業聚落強化基礎建設。  三、落實養殖漁業廢棄物源頭管理。  四、推動智能養殖生產示範點。 |
|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 健全動植物防疫檢疫體系 | 其他 | 一、辦理禽流感案例場管制處理及周邊禽場監測、加強養禽場主動檢驗及監測、落實抗體異常場輔導、強化高風險區養禽場生物安全消毒查核與輔導管理、推廣全國家禽衛生管理系統、規劃家禽產業人員及獸醫師教育訓練、家禽業務聯繫會議與區域性家禽重要疾病防治會議等。  二、狂犬病防疫及野生動物疾病監測  （一）利用資訊系統寄發犬貓補強預防注射通知單；辦理「世界狂犬病日」相關衛教防疫講習及活動。補助動物防疫機關於高風險區及偏鄉辦理巡迴注射、衛教防疫講習及整備防疫資材。  （二）推動全國動物醫院狂犬病預防注射資料電子化作業；持續清查大量飼養戶及特定高風險族群飼主資料，協助完成注射及未施打疫苗查核取締。辦理野生動物疾病監測之採樣送檢及相關衛教防疫觀念推廣工作。  三、加強新發生及重大植物病蟲害整合性防治並協助推動作物健康生產管理，預防並控制植物病蟲害。  四、強化地方政府植物病蟲害疫情監測通報機制及防治措施，維護良好農業環境。  五、持續推動植物醫師制度及作物有害生物綜合管理，減少化學農藥使用。  六、配合輸入國規定，辦理輸出動植物檢疫，強化輸出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效能，積極諮商突破檢疫障礙，開拓農產品國際外銷市場。  七、蒐集國際動植物檢疫規範及疫情，強化動植物檢疫風險分析，適時調整檢疫措施及增修檢疫相關法規。  八、嚴格執行動植物及其產品輸入檢疫把關，協助銷燬緝私機關緝獲沒入走私動植物產品，防杜境外重大疫病蟲害入侵。 |
| 加強農用資材安全管理 | 其他 | 一、督導農業用藥（含動物用藥及農藥）之製造、販賣、使用、品質檢驗及證照核發等業務。  二、研修農業用藥相關法規，辦理用藥安全監控與管理工作。  三、查緝取締偽禁劣農業用藥，並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進口查驗及走私查緝，落實源頭管理。  四、辦理高風險農藥評估淘汰措施。 |
| 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 | 其他 | 一、畜禽屠宰衛生管理政策，僱用及派遣660名經訓練合格之屠宰衛生檢查人員於全國177家屠宰場對屠宰畜禽執行逐隻檢查工作；督導、查核屠宰場落實設施設備之維護與屠宰作業衛生管理，以確保國人食肉衛生安全。  二、查緝取締違法屠宰行為並進行裁罰，以防範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流入市面。  三、辦理家畜家禽屠宰場設立登記及變更登記等審查、會勘與發證業務，督導各縣市政府有關屠宰場申設案件初審工作，以符合相關法令。 |
| 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及國內防疫整備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聘僱專責人員進行畜牧場訪視及輔導工作，防範疫病入侵，另儲備防疫物資，因應緊急臨時及一般狀況。  二、針對產業團體及相關業者持續辦理相關說明會，落實各項防疫措施，並溝通瞭解產業需求，適時調整施政方向。  三、持續維運畜衛所及各初篩實驗室相關工作，並維持實驗室檢測TAF認證，以維持檢驗品質及準確度。  四、僱用化製場巡查人員，對於送交化製場之死亡畜禽數量進行清點查核，另稽查化製原料運輸車輛之消毒防漏密閉設備及執行道路攔查等相關工作。  五、強化邊境管制，針對發生非洲豬瘟國家及高風險國家入境旅客之手提行李進行100%檢查，並銷燬查獲檢疫物，同時加強相關環境消毒作業。  六、維運活豬屠體及分切物運輸車輛即時追蹤管理系統功能運作，配合整合既有活豬、屠體及分切物運輸車輛查核APP與GPS即時追蹤管理系統功能，支援手機運豬車移動管制等防疫功能，擴充開發管豬隻及屠體運輸車輛軌跡資訊數據分析業務應用。  七、持續搜尋電商平臺販售境外檢疫物等，一旦發現即通知平臺將境外檢疫物廣告下架，違者依規定裁處並限期改善。  八、針對非洲豬瘟入侵風險較高之旅客行李、快遞、國際郵包及高風險族群等，以跨機關合作共同利用各種方式進行宣導，維持我國為非疫區狀態。  九、於國際港埠配置檢疫犬組，協助偵測入境旅客行李及國際郵包，強化檢疫把關。 |
| 豬瘟撲滅及防範重要豬病防檢疫計畫 | 社會發展 | 一、維持口蹄疫非疫區防檢疫  （一）臺灣本島、澎湖及馬祖地區持續停止施打口蹄疫疫苗，維持非疫區被認定資格；金門地區落實施打口蹄疫疫苗。  （二）執行偶蹄類動物畜牧場及肉品拍賣市場之生物安全輔導、查核及血清學監測。  （三）採購儲備實體口蹄疫疫苗，以因應緊急疫情使用及提供金門地區持續施打。  （四）持續強化及落實邊境管制，杜絕口蹄疫境外移入；強化離島（金門）動物及其產品進出管制。  二、豬瘟撲滅  （一）宣導畜養業者主動通報疫情，落實豬瘟疫苗注射，以提升整體疫苗注射率及抗體保護。  （二）辦理養豬場及肉品拍賣市場豬瘟血清學監測，並執行源頭追溯及預警，評估國內豬瘟病毒活動。  （三）調查與分析臺灣野豬族群數量、密度及變動等資料，為申請非疫區所必需資料。  （四）停打豬瘟疫苗政策實施前，辦理各縣市豬瘟停止施打疫苗措施宣導共識營。儲備豬瘟緊急疫苗、防疫消毒劑及相關資材整備，提供各縣市動物防疫機關及產業緊急防疫使用。  （五）強化及落實邊境管制，杜絕鄰近國家豬瘟疫情境外移入。蒐集及彙整相關資料以向OIE申請成為豬瘟非疫區。  三、國內重要豬病防控  （一）籌設家畜保健中心，劃分責任區域協助重要豬病進行監測檢驗工作。  （二）辦理保健中心人員教育訓練，使檢驗技術齊一化，辦理能力比對測試，確保檢驗品質。  （三）舉辦全國豬病研討會並籌組專家輔導團隊，輔導疫病發生之養豬場，瞭解原因及提供改善方式，解決農民問題。  （四）以豬場生物安全主題，邀請相關專家編製手冊，提供予農民並強化輔導；製作宣導影片，提升防疫效益。 |
| 林業管理 | 野生物保育 | 其他 | 一、執行國際走私查緝及國內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之沒入保育類野生動物之物種鑑定、暫養及收容安置。  二、健全全國野生動物救援網，辦理救傷、醫療、照養、野放訓練工作；以及動物救傷及收容設施改善及照養環境豐富化。  三、救傷及收容動物疾病監測篩檢及定期監測，預防人畜共通傳染病及監測新興野生動物疾病。  四、培訓野生動物醫療及照養專業人才、辦理野生動物保育教育宣導活動及研習班、國內外學術研究交流等工作。 |
| 化解野生動物危害農業及瀕危物種與人衝突計畫 | 其他 | 一、辦理野生動物危害及族群調查，建立基礎資料，並精進防治技術及政策工具。  二、辦理友善野生動物危害農業防治教育與技術觀摩，擴大以電牧器圍網友善防治野生動物危害農業面積，保障農民收益；並推動改良式套索式陷阱汰換。  三、強化黑熊等瀕臨絕種野生動物救援、醫療、收容能量；加強查緝瀕臨絕種野生動物活動熱區之非法狩獵及獵具；建立夥伴關係，增加救援通報意願。  四、推動改良式陷阱汰換傳統式套索，防範誤捕非目標物種，訂定防治工具使用及管理規範。 |
| 林業發展 | 森林永續經營及產業振興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健全林地管理，強化森林保護機制及人員訓練，監督輔導林地合理使用，深化保安林檢訂專業，持續永續經營，落實森林生態系惠益與民共享。  二、辦理上游國有林崩塌地處理及野溪整治，加強治理工程對生態保育措施，維護環境生態，並有效減緩土砂與洪水災害，保護林地及下游農地安全。  三、推動人工林永續經營，發揮森林生態多元服務價值；開拓多元林產業，提升木材自給率及非木質產品之開發利用，推動適地林下經濟與森林產物採取及利用，振興山村經濟。  四、優化森林育樂場域，發展完整的森林生態旅遊網絡，提供多元、健康、安全之友善遊憩環境，強化木育、原住民知識及環境教育，進而提升綠色產業收益。 |
| 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建置與維護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系統性架構綠網空間策略藍圖，依地域特性推動棲地串連與調適對策，串聯東西向河川、綠帶，連結山脈至海岸，編織「森－川－里－海」廊道成為國土生物安全網。  二、提升淺山、平原、濕地及海岸的生態棲地功能及生物多樣性涵養力，及透過社會－生態－生產地景與海景的保全活用來營造和串聯韌性社區，以促進永續發展。  三、依據22種瀕危物種之保育行動計劃書，建立工作平臺，落實機關分工管考，持續族群調查、棲地復育等保育工作，以期瀕危物種逐步脫困、族群回升並永續繁衍。 |
| 國家植物園方舟計畫（第二期） | 公共建設 | 一、推動臺灣區域平衡與建構植物史觀，建立臺灣中、南部植物展示、教育與保種場域。  二、依北部、中部、南部及東部地域環境特性，依展示場域及地方產業需求，擴充植物保種與培育場所的相關設施。  三、利用已收集的物種材料，研究並推動植物資源與地方創生及特色產業的結合。 |
| 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計畫 | 公共建設 | 一、賡續以融資租賃模式執行國家航遙測飛機更新採購案，執行航遙測飛行取像任務，提升我國航遙測運作能量。  二、委請第三方專業團隊協助督導飛機更新採購案承攬廠商確實履約，辦理飛機維運保修，維持航遙測任務出勤順利。  三、購置高光譜掃描儀。 |
| 林業文化資源保存與整體再發展（第1期） | 公共建設 | 一、整合林業文化資源及建構數位保存計畫：強化林業文化資源管理，整合林業文化資源之相關發展策略與相關部會資源，建構保存系統網絡，並依據林業文化資源盤點成果，擘劃林業文化總體發展藍圖。  二、林業文化場域基礎設施改善計畫：整合與回應林田山、羅東、東勢、嘉義等4處林業文化園區，臺北及竹東等2處具潛力林業文化資源點，花蓮、臺中、嘉義等3處已具文資身份之林業文化資產於地方發展之需求，建構基礎設施與改善景觀風貌，透過林業文化園區之空間發展，以林業文化與生活之融合，推動文化路徑，帶動地方觀光、產業與經濟效益。  三、林業文化資產修復與科技防災系統建置計畫：林業文化資源相關場域大多為木結構設施，透過系統性保存與詮釋，運用物聯網之科技方式，完善保存維護、防災處理、監測與經營管理工作。 |
| 國有林出租造林地補償收回計畫 | 社會發展 | 預計收回537公頃位屬土石流潛勢地區、水庫集水區、河川區兩側、生態保護區、保安林及其他經主管機關依森林法第10條規定限制採伐地區之租地造林地，納入整體國家森林經營計畫中妥善管理，予以維護既有林相，以自然復育或人工造林，恢復林地生態之完整性，達到發揮森林穩定地質、國土保安及環境生態等功能，對環境敏感地區之水土保持及國土保安具有正面效益；同時，回饋承租人長期投資及苦心經營森林所應獲取之合理收益，落實政府照顧林農之宗旨。 |
| 外來入侵種埃及聖䴉、綠鬣蜥與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造林 | 社會發展 | 一、辦理埃及聖䴉移除。  二、辦理綠鬣蜥移除。  三、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及復育造林。  四、恆春半島私有（租用）土地銀合歡移除收購。  五、辦理恆春半島銀合歡移除成效監測調查分析。 |
| 水土保持發展 | 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第4期） | 公共建設 | 辦理土石流防災與監測、集水區綜合規劃與管理、治山防災、山坡地監督與管理、韌性坡地環境與資源保育、資料整合加值與分析等六項工作，持續結合「治山」、「防災」、「保育」及「永續」等四個策略目標，期達成保育水土資源、涵養水源、減免災害、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增進國民福祉等主要目標。 |
|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計畫（第2期） | 公共建設 | 針對大規模崩塌潛勢區辦理精進評估與監測技術、建立整備應變與自主防災體系、減輕災害誘發與影響、提升防減災成效、推動大規模崩塌潛勢區水土保持管理、資訊公開及推廣交流等工作。 |
| 山坡地農路改善（中程）計畫 | 公共建設 | 針對農路進行維護改善，加強兼具防災功能之農路，實施水土保持設施，維持邊坡穩定及路面排水設施改善，以維路基的完整與暢通，避免引發崩塌、地滑及土石流等坡地土砂災害，主要工作項目為辦理防災農路路網調查規劃及農路設施維護改善。 |